

九江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九工办发〔2022〕4号

九江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全市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六有六规范”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市直及驻市有关单位工会：

现将《全市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六有六规范”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全市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六有六规范” 建设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工会协调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作用，市总工会将在全市基层工会中广泛开展“六有六规范”建设，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加强基层工会建设“三个着力”重要指示要求，大力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夯基提质，不断扩大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有效覆盖，团结动员全市广大职工为“再创九江辉煌、再现九派荣光”作出更大贡献。

二、主要目标

按照“六有六规范”的要求，统筹传统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新业态和数字经济等领域，按照建会年限进行划分，建会五年以下的基层工会建设目标为建设“六有”基层工会组织，建会五年以上（含五年）的基层工会建设目标为建设“六个规范”基层工会组织。推动全市基层工会组织以作用发挥为关键，以健全机制为保障，以职工满意为标准，突出服务职工、突出问题导向、突出改革创新，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基本实现“六有”标

准化和“六个规范”规范化，全市各领域基层工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三、重点任务

（一）建设“六有”基层工会组织。即有依法选举的工会主席，建设心系职工、善于维权、开拓进取的骨干队伍；有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完善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等组织；有服务职工的活动载体，满足职工的多样化需求；有健全完善的制度机制，实现工会工作的群众化、民主化、制度化、法制化；有自主管理的工会经费，真正用于服务职工和工会活动；有会员满意的工作绩效，切实让职工群众感受到工会是“职工之家”。

（二）建设“六个规范”基层工会组织

队伍建设规范化。全面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基层工会主席，规范基层工会民主选举程序，建设一支专兼职相结合的基层工会干部队伍，壮大工会积极分子和志愿者队伍，加大基层工会协理员、专职集体协商指导员等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的配备力度。

组织机构规范化。切实纠正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中撤销工会或将工会合并到党群工作部门的现象。依法选举工会委员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建立女职工委员会，完善以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为重点的

工会机构设置。规范建立工会分会或工会小组。

履行职能规范化。落实上级工会部署的重点工作，围绕权益维护、民主管理、建功立业、教育培训等，按照职工实际需求设计特色工作载体，做好做实做出成效。

制度机制规范化。建立健全会员代表大会制度，建立完善以厂务公开、职工代表大会、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制度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管理制度，推动职代会职权落实。建立并实施好集体协商制度、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工会经费审查制度、工会财务管理制度等。

职工之家建设规范化。按照“有活动场所、有规范标识、有文体设施、有职工书屋、有管理制度、有活动计划、有经费保障、有人员管理”的标准，推进基层工会职工之家阵地标准化建设。

工作绩效规范化。建立健全基层工会建设工作目标管理、定期研究、工作通报等制度，以职工之家建设为引领，开展会员评家工作，以会员是否满意为基本标准，建立健全基层工会工作绩效综合督查评价体系。

四、实施步骤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市各级工会要成立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靠前指挥，其他领导协同配合，领导干部联系挂点县（市、区）指导联系推进“六有六规范”建设，由组织和宣教网络部做好日常工作。要主动争取党委、政府的支

持，加大与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沟通联系力度，逐步形成党委领导、政府支持、部门配合、工会主抓、职工响应、社会协同的工作格局。

（二）进行调查摸底。印发相关文件，要求市总工会直属各基层工会和各县（市、区）总工会上报工会组织相关情况。市总工会通过了解工会组织信息、工会干部队伍和工会会员人数等情况，切实摸清当地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基本情况。

（三）注重建立标准。明确“六有”和“六个规范”基层工会组织建设标准。对照“六有”“六个规范”的目标和建设标准，对基层工会进行评估，掌握“六有六规范”基层工会底数。

（四）分类推进指导。重点建设“六有六规范”示范基层工会，以点带面，全面铺开。建会五年以下的基层工会建设目标为建设“六有”基层工会组织，建会五年以上（含五年）的基层工会建设目标为建设“六个规范”基层工会组织。

（五）选树先进典型。注重从基层工会中选树先进典型并进行宣传。对“六有六规范”建设成效明显的基层工会按照“六有”和“六个规范”的类别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

（六）报送检查总结。各基层工会组织普遍开展“会员评家”活动，各县（市、区）总工会检查活动成果、总结工作经验，并于2022年12月15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五、工作要求

(一) 落实工作指导。各级工会要加强对本地区“六有六规范”建设的指导，推动“六有六规范”建设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和数字经济劳动者入会服务工作、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和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等工会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开展。要充分调动基层工会的积极性，指导基层工会依托职工之家建设，实现“六有六规范”建设相关工作上墙报、上展板、上网络，使工作可听、可看、可问、可学。

(二) 强化宣传报道。各级工会要积极争取主流媒体支持，大力宣传各地各单位推进推动“六有六规范”建设的先进做法经验。市总工会将向中工网、江西工会网和江西工人报等中央、省、市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扩大舆论宣传，广泛凝聚共识，彰显工作成效，营造合力推进工作、落实任务的良好氛围。

(三) 讲究工作实效。各级工会要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为基层减负要求，规范督促检查，防止检查多，填表多，材料多，过度留痕等形式主义问题的发生，让基层工会组织有更多时间和精力抓工作落实。各地要本着厉行节约、务求实效的原则推进“六有六规范”建设，坚持实事求是，不搞形式主义、决不弄虚作假，工作要经得起检验。

附件：基层工会组织“六个规范”建设重点内容

附件

基层工会组织“六个规范”建设重点内容

六个规范	要 求
队伍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会主席。职工二百人以上的企业工会，企业行政负责人、合伙人及其近亲属不得作为本企业工会委员会成员的人选。2. 工会专职业务人员。企业工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具体人数与企业协商确定。3. 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省级以下产业园区（开发区）应至少配备1名协理员，乡镇（街道）工会、县级行业工会联合会、乡镇（街道）以下区域性、行业性基层工会联合会可配备1至2名协理员。4. 工会志愿者。乡镇（街道）、工业园区工会成立工会服务职工志愿队，会员志愿者申请加入志愿者。
组织机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基层工会有会员二十五人以上的，应当建立工会委员会；不足二十五人的，可以单独建立工会委员会，也可以按开发区、工业园区、商贸楼宇、集贸市场等区域或者行业联合建立工会委员会。2. 基层工会应当在建立基层工会委员会的同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经费审查委员会。3. 基层工会应当设立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女职工不足二十五人的应当设立女职工委员。4. 基层工会应当设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会员不足二十五人的基层工会可以设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5. 企业工会按照生产（行政）班组建立工会小组，会员民主选举工会小组长，组织开展工会小组活动。
履行职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会的基本职责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企业工会代表职工与企业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2. 基层工会代表和组织职工依照法律、法规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平等协商、厂务公开、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和其他形式，参加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3. 组织职工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合理化建议、技能培训、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发明创造、岗位练兵、疗休养等活动。4. 教育职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鼓励支持职工学习文化科学技术和管理知识，开展文化体育活动。

制度机制	1. 会员代表大会实行届期制，每届任期3年或5年，每年召开一至两次会议。 2. 职工代表大会每届任期3年或者5年，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不得相互替代。 3. 企业应当依法建立平等协商机制和集体合同制度。依法签订的集体合同对企业和企业全体职工均具有约束力。 4. 企业应当依法建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
职工之家	1. 规范实施“双亮”，在企业显眼位置、职工经常出入的场所悬挂工会组织牌子和所在地工会“三师一室”公示牌，公示工会领导班子成员。 2. 实施会员会籍动态管理，会员档案应包含会员登记表和会员花名册等相关资料，至少每半年更新一次。 3. 有固定的工会办公场所以及开展工作所必须的办公设备、设施。 4. 工会工作档案齐全完整规范，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集体合同及专项集体合同以纸质形式存档。
工作绩效	1. 建立制度。健全基层工会建设工作目标管理、定期研究、工作通报等制度。 2. 会员评家。会员评家每年进行一次。采取书面的民主测评形式进行，综合评价可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等级。